附件1

|  |
| --- |
| 协助海关稽核查工作申请书 |
| 中介机构名称 |  | 资质情况 |  |
| 中介机构地址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 注册资本 |  |
| 组织机构代码 |  | 注册地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海关业务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注册会计师或具备相当资质人数 |  | 拟参与海关工作人数 |  |
| 中介机构简介 |  |
| 可提供服务项目 |  |
| 近三年协助海关稽核查工作情况 | 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|  |
| 申请承诺 | 我单位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申请向海关稽核查提供服务的相关要求、程序，愿意接受海关评审。如通过评审，将于次年2月底前再次向海关提交《协助海关稽核查工作申请书》等相关资料，逾期未提交的，即视为本单位申请退出可向海关稽核查提供服务中介机构名单。（ 公 章 ）  年 月 日  |
| 随附资料清单 | 1.
2.
3.
4.

以上材料共 页。（所提供材料应盖章。通过评审的中介机构，每年2月底前再次提交申请书时提供发生变化的材料，未发生变化的在“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”栏予以注明。） |
| 签收 | 今收到你单位向 海关送交的《协助海关稽核查工作申请书》及随附资料，共 页。送交人签字： 海关签收人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
| 注:1、“资质情况”填写中介机构当前在行业内综合评价排名等情况； 2、本申请书一式两份，海关留存一份，申请单位留存一份。 |